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

13位ISBN编号：9787119024769

10位ISBN编号：7119024760

出版时间：1999-1

出版时间：外文出版社

作者：外文出版社 编

页数：5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

内容概要

(1995年6月30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1995年6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50号公布，自1995年10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总则 第二章 保证 第一节 保证和保证人 第二节 保证合同和保证方式 第三节 保证责任 第三章 抵押 第一节 抵押和抵押物 第二节 抵押合同和抵押物登记 第三节 抵押的效力 第四节 抵押权的实现 第五节 最高额抵押 第四章 质押 第一节 动产质押 第二节 权利质押 第五章 留置 第六章 定金 第七章 附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

章节摘录

版权页：第五十五条城市房地产抵押合同签订后，土地上新增的房屋不属于抵押物。

需要拍卖该抵押的房地产时，可以依法将该土地上新增的房屋与抵押物一同拍卖，但对拍卖新增房屋所得，抵押权人无权优先受偿。

依照本法规定以承包的荒地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的，或者以乡（镇）、村企业的厂房等建筑物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的，在实现抵押权后，未经法定程序不得改变土地集体所有和土地用途。

第五十六条拍卖划拨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所得的价款，在依法缴纳相当于应缴纳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款额后，抵押权人有优先受偿权。

第五十七条为债务人抵押担保的第三人，在抵押权人实现抵押权后，有权向债务人追偿。

第五十八条抵押权因抵押物灭失而消灭。

因灭失所得的赔偿金，应当作为抵押财产。

第五节 最高额抵押第五十九条本法所称最高额抵押，是指抵押人与抵押权人协议，在最高债权额限度内，以抵押物对一定期间内连续发生的债权作担保。

第六十条借款合同可以附最高额抵押合同。

债权人与债务人就某项商品在一定期间内连续发生交易而签订的合同，可以附最高额抵押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

编辑推荐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英汉对照)》是由外文出版社出版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